

苏州汇川联合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汇川联合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532006141），发证时间为2025年12月19日，有效期三年。

本次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是在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公司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后三年内（即2025年、2026年、2027年）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5年度，公司已按照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进行纳税申报及预缴，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不影响公司已经披露的财务数据和经营业绩。

特此公告。

苏州汇川联合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7日